

证券代码：688150

证券简称：莱特光电

公告编号：2025-017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雷先生召集，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短信及电话等方式送达至公司全体监事，监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内容及方式等。

2、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雷先生主持，会议应到 5 人，实际出席 5 人，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2024 年，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对公司在生产经营、财务运作等方面的重大决策事项、重要经济活动等也都积极参与了审核，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提高。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在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情况。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

虑了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未来三年股东回报的规划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投资者的合理投资需求及公司发展需求，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六)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监事会全体监事薪酬，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5 票。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1）。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制度规范、有效，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重要缺陷及一般缺陷，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重要缺陷及一般缺陷。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系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及生产运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长远的发展。被担保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包括新增或新设子公司），其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十）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特此公告。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